

华西研究精选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2024 年年度报告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基金管理人：华西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送出日期：2025 年 3 月 28 日

§ 1 重要提示及目录

1.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的法律责任。本年度报告已经三分之二以上独立董事签字同意，并由董事长签发。

基金托管人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 2025 年 3 月 27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利润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

本报告中的财务资料经审计，为本基金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请投资者注意阅读。

本报告期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

1.2 目录

§ 1 重要提示及目录	2
1.1 重要提示.....	2
1.2 目录.....	3
§ 2 基金简介	6
2.1 基金基本情况.....	6
2.2 基金产品说明.....	6
2.3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	6
2.4 信息披露方式.....	7
2.5 其他相关资料.....	7
§ 3 主要财务指标、基金净值表现及利润分配情况	7
3.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7
3.2 基金净值表现.....	8
3.3 过去三年基金的利润分配情况.....	10
§ 4 管理人报告	10
4.1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经理情况.....	10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11
4.3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	11
4.4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的说明.....	12
4.5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13
4.6 管理人内部有关本基金的监察稽核工作情况.....	14
4.7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估值程序等事项的说明.....	15
4.8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利润分配情况的说明.....	15
4.9 报告期内管理人对本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情形的说明.....	16
§ 5 托管人报告	16
5.1 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遵规守信情况声明.....	16
5.2 托管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运作遵规守信、净值计算、利润分配等情况的说明.....	16
5.3 托管人对本年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等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发表意见.....	16
§ 6 审计报告	16
6.1 审计报告基本信息.....	16
6.2 审计报告的基本内容.....	16
§ 7 年度财务报表	18
7.1 资产负债表.....	18
7.2 利润表.....	20

7.3 净资产变动表	21
7.4 报表附注	23
§ 8 投资组合报告	48
8.1 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48
8.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49
8.3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股票投资明细	50
8.4 报告期内股票投资组合的重大变动	51
8.5 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55
8.6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55
8.7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55
8.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55
8.9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55
8.10 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的投资政策	55
8.1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5
8.12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55
§ 9 基金份额持有人信息	56
9.1 期末基金份额持有人户数及持有人结构	56
9.2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的情况	56
9.3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开放式基金份额总量区间的情况	57
9.4 发起式基金发起资金持有份额情况	57
§ 10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57
§ 11 重大事件揭示	58
11.1 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	58
11.2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的重大人事变动	58
11.3 涉及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	58
11.4 基金投资策略的改变	58
11.5 为基金进行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58
11.6 管理人、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受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59
11.7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的有关情况	59
11.8 其他重大事件	60
§ 1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61
12.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的情况	61
12.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62
§ 13 备查文件目录	62

13.1 备查文件目录	62
13.2 存放地点	62
13.3 查阅方式	62

§ 2 基金简介

2.1 基金基本情况

基金名称	华西研究精选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华西研究精选混合发起
基金主代码	020444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3 年 12 月 28 日
基金管理人	华西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23,511,514.57 份
基金合同存续期	不定期

2.2 基金产品说明

投资目标	本基金在控制风险的前提下，通过对企业基本面进行系统及深入的研究，持续挖掘具有长期发展潜力和估值优势的上市公司，力争实现基金资产的长期稳定增值。
投资策略	本基金的投资策略主要包括资产配置策略、行业投资策略、个股选择策略、其他资产投资策略四个部分内容。其中，资产配置策略用于确定大类资产配置比例以有效规避系统性风险。行业投资策略，即根据行业发展规律和内在逻辑，在不同行业之间进行动态配置。个股投资策略主要用于挖掘优质上市公司。其他资产投资策略有债券资产投资策略、可转换债券（含分离交易可转债）及可交换债券投资策略、资产支持证券投资策略、存托凭证投资策略、股指期货投资策略。
业绩比较基准	中证 800 指数收益率*60%+中证港股通综合指数收益率*20%+中债综合财富(总值)指数收益率*20%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混合型基金，理论上其预期风险、预期收益高于货币市场基金和债券型基金，低于股票型基金。 本基金投资港股通标的股票时，会面临港股通机制下因投资环境、投资标的、市场制度以及交易规则等差异带来的特有风险。

2.3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

项目	基金管理人	基金托管人
名称	华西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负责人	姓名	轻舟
	联系电话	028-62003155
	电子邮箱	service@hxfund.com.cn
客户服务电话	400-062-8028	95599
传真	028-62003181	010-68121816

注册地址	成都高新区天府二街 198 号 5 层 526 号	北京市东城区建国门内大街 69 号
办公地址	成都高新区天府二街 198 号 5 层 526 号	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 28 号凯晨世贸中心东座 F9
邮政编码	610095	100031
法定代表人	李本刚	谷澍

2.4 信息披露方式

本基金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名称	《中国证券报》
登载基金年度报告正文的管理人互联网网址	www.hxfund.com.cn
基金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托管人的办公场所

2.5 其他相关资料

项目	名称	办公地址
会计师事务所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北京市东城区东长安街 1 号东方广场安永大楼 17 层 01-12 室
注册登记机构	华西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成都高新区天府二街 198 号 5 层 526 号

§ 3 主要财务指标、基金净值表现及利润分配情况

3.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3.1.1 期间数据和指标	2024 年	2023 年 12 月 28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已实现收益	582,096.79	-2,954.14
本期利润	-830,565.12	-2,954.14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0310	-0.0001
本期加权平均净值利润率	-3.47%	-0.01%
本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	-3.46%	-0.01%
3.1.2 期末数据和指标	2024 年末	2023 年末
期末可供分配利润	-816,541.15	-2,954.14
期末可供分配基金份额利润	-0.0347	-0.0001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22,694,973.42	27,507,783.40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0.9653	0.9999
3.1.3 累计期末指标	2024 年末	2023 年末
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	-3.47%	-0.01%

注：（1）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包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和信用减值损失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所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3）本基金合同于 2023 年 12 月 28 日生效，合同生效当期的相关数据和指标按实际存续期计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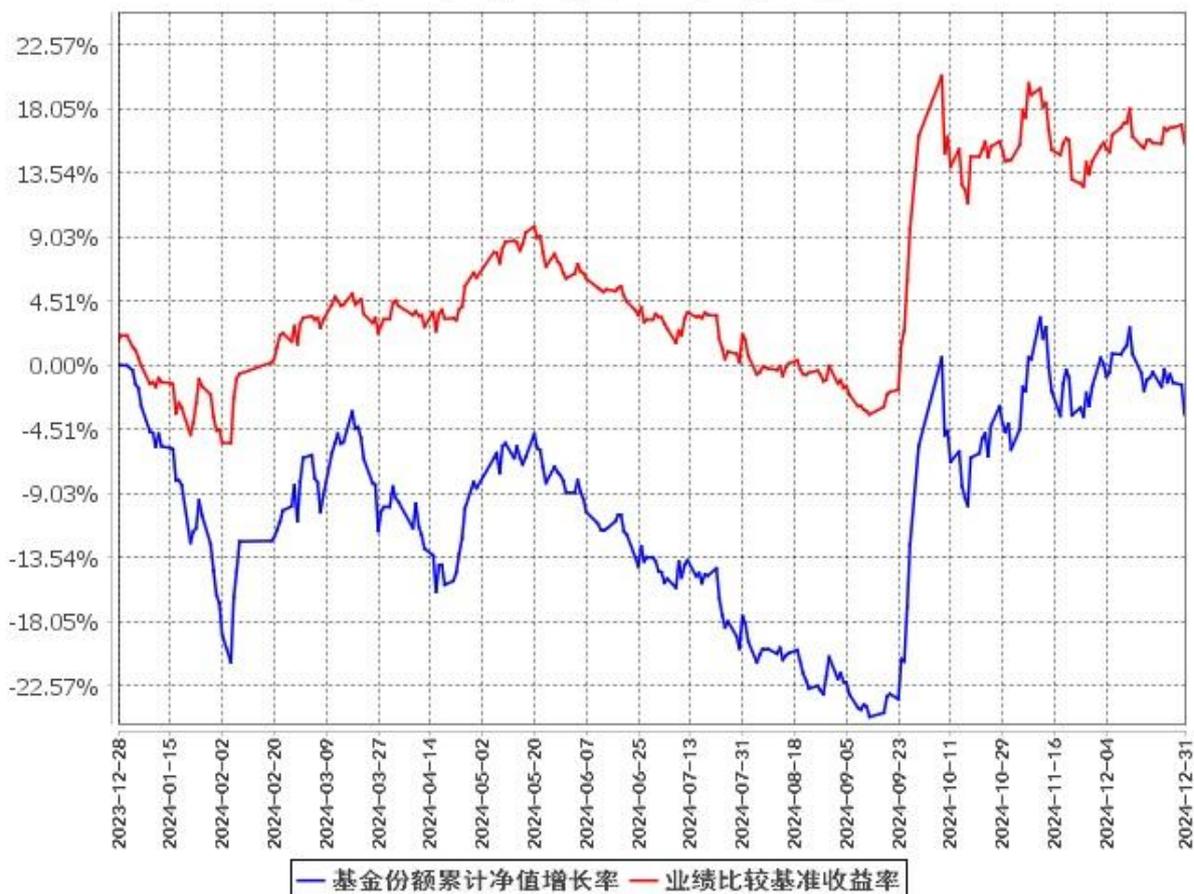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阶段	份额净值增长率①	份额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2.33%	1.85%	-0.46%	1.22%	2.79%	0.63%
过去六个月	11.62%	1.79%	12.01%	1.21%	-0.39%	0.58%
过去一年	-3.46%	1.66%	13.24%	1.03%	-16.70%	0.63%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3.47%	1.65%	15.62%	1.03%	-19.09%	0.62%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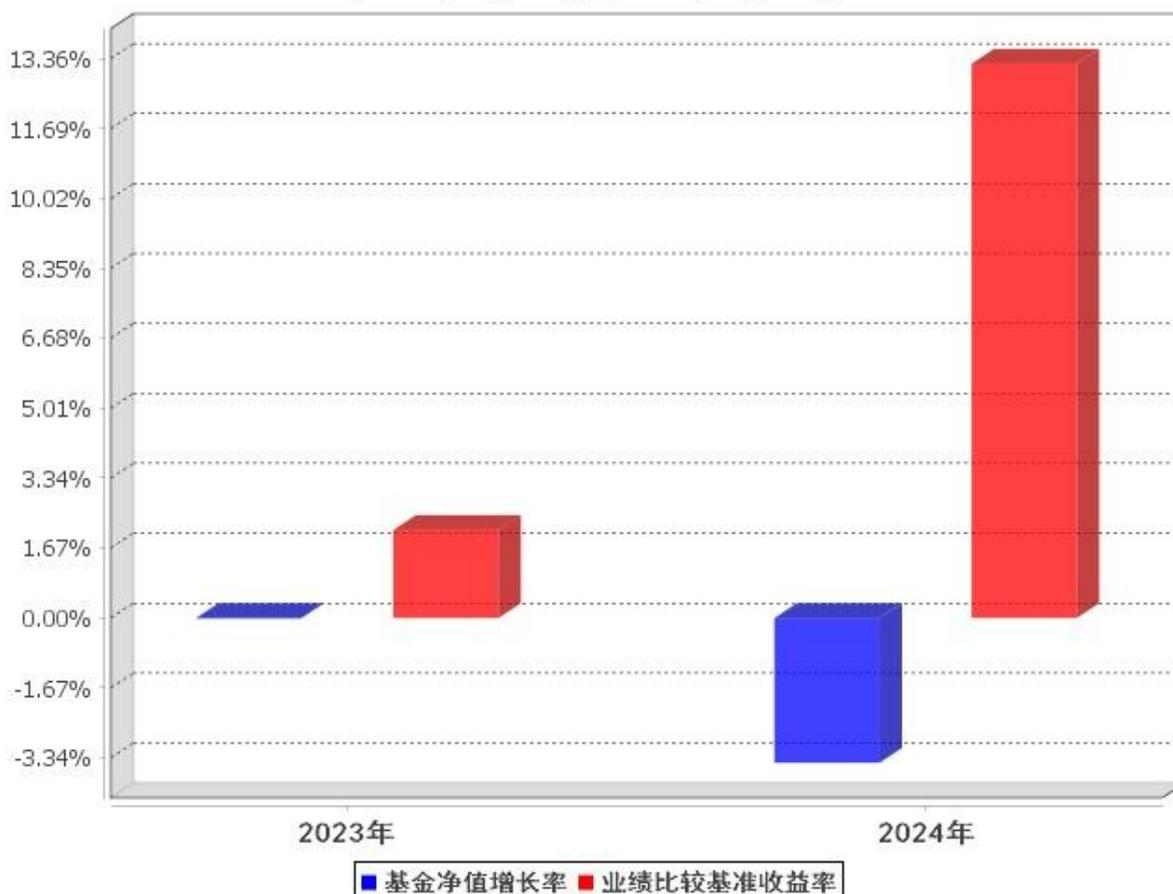
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2023年12月28日至2024年12月31日)



注：本基金合同于 2023 年 12 月 28 日生效。按基金合同规定，本基金的建仓期为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 6 个月。建仓期结束时，本基金的投资组合比例符合本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

3.2.3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每年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每年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对比图
(2023年12月28日至2024年12月31日)



注：(1) 本基金合同生效日为 2023 年 12 月 28 日，合同生效当年期间的相关数据和指标按实际存续期计算。

(2) 按基金合同规定，本基金的建仓期为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 6 个月。建仓期结束时，本基金的投资组合比例符合本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

3.3 过去三年基金的利润分配情况

本基金自基金合同生效日（2023 年 12 月 28 日）至本报告期末未发生利润分配。

§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经理情况

4.1.1 基金管理人及其管理基金的经验

华西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1]3296 号文批准，于 2021 年 11 月 11 日正式成立，并于 2023 年 3 月 8 日取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发的《经营证券期货

业务许可证》。公司注册地成都，注册资本为 2 亿元人民币。其中华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资 18014 万元，股权比例 90.07%；自然人李本刚出资 1986 万元，股权比例 9.93%。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共管理三只公募基金，即华西优选成长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华西优选价值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华西研究精选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4.1.2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及基金经理助理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助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吴文庆	本基金的基金经理、公司总经理助理、投资管理部总监	2023 年 12 月 28 日	-	15 年	博士研究生，具有基金从业资格。曾任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研究员、基金经理、研究总监，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年金投资部总监助理。2021 年 11 月加入华西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现任总经理助理、投资管理部总监、基金经理

注：（1）本基金首任基金经理的任职日期为本基金合同生效日，后任基金经理的任职日期以及历任基金经理的离任日期为公司相关会议作出决定后对外披露的任免日期。

（2）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行业协会相关规定。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合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以及《华西研究精选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的约定，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基础上，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本报告期内，基金运作合法合规，不存在损害基金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4.3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和控制方法

本基金管理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和《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对于股票、债券交易等投资管理活动，以及授权、研究分析、投资决策、交易执行等投资管理活动相关的各个环节，制定了《华西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公平交易管理制度》《华西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异常交易监控管

理细则》等相关制度或流程。

公司严格控制不同投资组合之间的同日反向交易，严格禁止可能导致不公平交易和利益输送的同日反向交易。确因投资组合的投资策略或流动性等需要而发生的同日反向交易，公司要求相关投资组合经理提供决策依据，并留存记录备查，但是进行指数化投资的基金除外。

公司通过加强投资决策、交易执行的内部控制，完善对投资交易行为的监控和事后分析评估，履行相关的报告和信息披露义务，切实防范投资管理业务中的不公平交易和利益输送行为，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

4.3.2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按照《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及公司内部制度等相关规定，完善内部流程，通过系统和人工等各种方式在各业务环节严格控制交易公平执行，公平对待旗下管理的所有投资组合。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利用统计分析的方法和工具，按照不同的时间窗（包括日内、3 日内、5 日内）对基金管理人管理的不同投资组合同向交易的交易价差进行分析，未发现违反公平交易制度的异常行为。

4.3.2.1 增加执行的基金经理公平交易制度执行情况及公平交易管理情况

本报告期内，不存在本基金基金经理兼任私募资产管理计划投资经理的情况。

4.3.3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报告期内，本基金不存在参与交易所公开竞价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的 5% 的情况，且不存在其他可能导致非公平交易和利益输送的异常交易行为。

4.4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的说明

4.4.1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2024 年的市场以 9.24 新政为分界点，在此之前，市场表现相对较弱，年初经过快速下跌后有所反弹，但整体走弱，市场在 3000 点以下反复震荡。在 9.24 新政出台之前，市场的机会主要集中在通胀类资产（如有色、黄金、石油）和高分红的资产（如家电、煤炭、银行），其他的正收益机会较少，成长类的资产除了 AI 产业链和苹果链的外，普遍表现较弱，市场的弱势和分化都较为明显。

在 9.24 新政之后，股市迎来了较大幅度的上涨。四季度，随着政策预期的逐步兑现，股市也迎来震荡节奏。四季度基本可以概括为，强预期，偏弱现实的状态博弈。一方面是宏观层面的各项宽松政策陆续落地，另一方面是落地之后到经济层面的兑现需要时间，市场在基本面数据没有兑现前

仍然是对政策预期的博弈为主要影响因素。四季度的走势基本跟 10.8 这一天类似，整体是高位对政策预期的兑现和随之的分化，指数基本在 3400 点左右反复震荡。四季度在操作层面比较难做，港股回吐了 9.24 之后的大部分涨幅，A 股除了 AI 端侧，字节产业链有机会外，其他的都相对偏弱，红利有所反弹，市场风格呈现红利+成长的“哑铃型”特征。

我们在 9.24 之后进行了调整，减配了医药等增量政策变化较少的行业，增配了港股互联网龙头和 A 股消费类公司。这个调整主要是依据中央经济政策的方向而进行的适当的调整。复盘从去年 9.24 新政以来市场的走势，当下进入了第二阶段。我们预计 2025 年的投资需要我们更加专注产业基本面的投资方向。

第一阶段是从 2024 年 9 月 24 号开始，市场风险偏好显著转变，直接表现为市场估值的整体上抬。这一过程一般来说是小盘股和低价股表现会较大盘股占优。经过了三四个月的上涨之后，我们认为估值的修复已经接近尾声，开始进入第二阶段。

第二阶段的投资，我们将更加关注基本面的改善情况。如果基本面会起来，消费类公司可能受益于政策支持和需求回升，而科技行业景气度的提升可能带动企业资本开支增加和市场估值偏好上升。因此，我们认为当下比较好的投资策略是哑铃型投资策略。一端配置稳健资产，这些资产最主要的表现是红利类资产，稳定的提供分红和现金流来源。另一端配置复苏期的高弹性景气行业。我们将根据宏观数据的变化，动态调整配置比例，在控制回撤的同时把握市场机会。在短期内，经济复苏未见明显成果时，我们认为政策预期方向的资产会更重要，因此这类的比重会配的高一点。当能看到更好的经济数据时，我们会动态调整景气资产和顺周期的配置力度。

4.4.2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截至本报告期末，本基金份额净值为 0.9653 元，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3.46%；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 13.24%。

4.5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回顾 12 月中央经济工作会议，会议对未来的政策方针、重点工作任务等做了明确部署。在风险挑战中，会议仍将外部环境的变化放在首位，突出外需的不确定。同时，内部环境的挑战中，会议明确为“国内需求不足”，并点出“部分企业生产经营困难，群众就业增收面临压力”等客观问题。对于 2025 年的工作任务，本次会议将消费摆在了最优先的位置，而 2023 年消费仅在第二位，体现了决策层对明年扩内需政策的高度重视。宏观调控方面，财政政策延续“更加积极”定调，并明确“提高财政赤字率，确保财政政策持续用力、更加给力”。今年地方政府在隐债偿还和土地财政收入下滑等因素的影响下，财政力度受到一定制约。未来，随着赤字率提升、增发特别国债和专项债等

措施的逐步落实，将有助于缓解地方财政压力，从而为民生保障支出腾出更多财政空间。此外，针对科技领域，会议强调“加强基础研究和关键核心技术攻关”，“开展新技术新产品新场景大规模应用示范行动”，“开展‘人工智能+’行动”等；针对部分产业领域的“内卷式”竞争现象，会议提出“综合整治”，“规范地方政府和企业行为”。

整体来看，会议对当前的挑战评估充分、对明年目标设定明确，战略上提高对短期目标的重视但以不走老路为底线，战术上保持发力节奏的灵活性但靠前储备资源。我们应当充分认识到本轮政策的决心和态度，沿着政策的方向积极挖掘投资机会：在消费层面，明年政策可能通过提升居民收入和增加消费场景等方式提振需求，相关产如家电、汽车、消费电子、电动自行车家装等可能受益于政策支持。科技层面，人工智能已经连续三年出现在中央经济工作会议的通稿内容中，未来产业也已连续两年出现在中央经济工作会议通稿中，因此人工智能+、以及未来产业方向可能继续受到政策关注。

四季度的资本市场表现受政策预期影响，当前进入政策效果验证期，市场情绪有所降温。但考虑到本轮政策方向明确，目标清晰，政策工具储备丰富，未来随着政策效果持续显现，资本市场也有望实现业绩和估值的良性循环，我们认为 2025 年的资本市场依然值得期待。

4.6 管理人内部有关本基金的监察稽核工作情况

本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和监管部门要求，遵照独立、客观、公正的原则，严格落实各项监察稽核工作，切实规范基金运作，防范和控制投资风险。公司监察稽核部督促业务部门不断改进内部控制和风险管理，发挥合规管理三道防线的合力，切实维护本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合法权益。

（1）建立健全内控制度体系，规范公司经营行为

基金管理人根据法律法规规定及业务实际开展情况，对各业务相关制度进行了持续的修订，进一步完善了公司的内部控制体系，以达到规范公司经营行为、有效防范风险、提高经营管理水平的目的。

（2）落实合规管理工作，保障业务稳健运行

基金管理人在报告期内，通过加强合规培训、合规宣导等方式，强化业务人员合规和风险意识，进一步营造公司良好的合规环境。在日常工作中，基金管理人充分落实合规审核、合规检查、合规咨询等各项工作，对法律风险、合规风险进行有效的识别与防范，保障公司规范有序、产品稳健运行。

（3）全面加强风险监控，切实防范和控制业务风险

基金管理人持续完善日常风险监控，通过加强对基金投资交易业务的日常投资监控、风险提示、跟进调整情况等工作，确保基金产品投资规范运作，符合法律法规、公司制度和基金合同的限制。此外，基金管理人不断优化风险管理系统建设，提高信息化风险管理水平，并持续改进业绩评估工作，贯彻落实公平交易和异常交易管理机制，切实防范投资运作风险。

(4) 开展内部稽核检查，完善内部控制机制

基金管理人持续完善内部稽核工作，2024 年度对关键业务条线，包括投研、交易、销售、信息技术等进行了稽核审计，还对员工投资、关联交易等进行了专项检查，并按法律法规规定完成必要的离任审计工作。基金管理人通过内部稽核工作及时排查风险隐患、发现薄弱环节，并落实改进措施，形成了内部稽核检查工作的管理闭环，进一步完善了公司内部控制机制，促进内部控制措施有效执行。

通过上述工作，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所管理的基金运作合法合规。本基金管理人将继续加强内部控制和风险管理，持续提高监察稽核工作的科学性和有效性，充分保障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合法权益。

4.7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估值程序等事项的说明

本基金管理人为确保基金估值工作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的规定，确保基金资产估值的公平、合理，有效维护投资人的利益，设立了华西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估值委员会（以下简称“估值委员会”），制定了估值政策和估值程序。估值委员会成员由投资、研究、基金会计和风控等岗位资深人员组成。估值委员会成员均具备良好的专业经验和专业胜任能力，具有绝对的独立性。基金经理可参与估值原则和方法的讨论，但不参与日常估值的执行。估值委员会的职责主要包括：制订健全、有效的估值政策和程序；审议特殊估值调整事项；确保对投资品种进行估值时估值政策和程序的一贯性；每年对估值政策和程序进行评价等。

参与估值流程的各方还包括本基金托管银行和会计师事务所。托管人根据法律法规要求对基金估值及净值计算履行复核责任，当托管机构存有异议时，基金运营部负责进行沟通，并与托管机构积极商讨达成一致意见。会计师事务所对估值委员会采用的相关估值模型、假设及输入的适当性发表审核意见并出具报告。本报告期内参与估值流程各方之间不存在任何重大利益冲突。

本基金管理人已与中证指数有限公司签署服务协议，中证指数有限公司将按约定提供交易所交易的流通受限股的折扣率数据。

4.8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利润分配情况的说明

报告期内，本基金未进行利润分配，但符合基金合同规定。

4.9 报告期内管理人对本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情形的说明

本基金为发起式基金，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至本报告期末未满三年，暂不适用《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第四十一条第一款的规定。

§ 5 托管人报告

5.1 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遵规守信情况声明

在托管本基金的过程中，本基金托管人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以及基金合同、托管协议的约定，对本基金基金管理人—华西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运作，进行了认真、独立的会计核算和必要的投资监督，认真履行了托管人的义务，没有从事任何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5.2 托管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运作遵规守信、净值计算、利润分配等情况的说明

本托管人认为，华西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在本基金的投资运作、基金资产净值的计算、基金份额申购赎回价格的计算、基金费用开支及利润分配等问题上，不存在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在报告期内，严格遵守了《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在各重要方面的运作严格按照基金合同的规定进行。

5.3 托管人对本年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等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发表意见

本托管人认为，华西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的信息披露事务符合《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基金管理人所编制和披露的本基金年度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收益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信息真实、准确、完整，未发现有关损害基金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 6 审计报告

6.1 审计报告基本信息

财务报表是否经过审计	是
审计意见类型	标准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编号	安永华明（2025）审字第 80016308_A03 号

6.2 审计报告的基本内容

审计报告标题	审计报告
审计报告收件人	华西研究精选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全体基金份额持有人

<p>审计意见</p>	<p>我们审计了华西研究精选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的财务报表,包括 2024 年 12 月 31 日和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24 年度和 2023 年 12 月 28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期间的利润表、净资产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我们认为,后附的华西研究精选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华西研究精选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2024 年 12 月 31 日和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4 年度和 2023 年 12 月 28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期间的经营成果和净值变动情况。</p>
<p>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p>	<p>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华西研究精选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p>
<p>其他信息</p>	<p>华西研究精选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p> <p>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p> <p>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p> <p>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p>
<p>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p>	<p>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p> <p>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华西研究精选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计划进行清算、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p> <p>治理层负责监督华西研究精选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的财务报告过程。</p>
<p>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p>	<p>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p> <p>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p> <p>(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p>

	<p>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p> <p>(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p> <p>(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p> <p>(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对导致对华西研究精选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华西研究精选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不能持续经营。</p> <p>(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包括披露）、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p> <p>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p>
会计师事务所的名称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会计师的姓名	许培菁 马剑英
会计师事务所的地址	北京市东城区东长安街1号东方广场安永大楼17层01-12室
审计报告日期	2025年3月24日

§ 7 年度财务报表

7.1 资产负债表

会计主体：华西研究精选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报告截止日：2024年12月31日

单位：人民币元

资产	附注号	本期末 2024年12月31日	上年度末 2023年12月31日
资产：			
货币资金	7.4.7.1	1,645,307.19	27,510,948.90
结算备付金		-	-
存出保证金		-	-

交易性金融资产	7.4.7.2	19,891,722.54	-
其中：股票投资		19,891,722.54	-
基金投资		-	-
债券投资		-	-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	-
贵金属投资		-	-
其他投资		-	-
衍生金融资产	7.4.7.3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7.4.7.4	1,000,000.00	-
应收清算款		-	-
应收股利		-	-
应收申购款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其他资产	7.4.7.5	198,288.31	-
资产总计		22,735,318.04	27,510,948.90
负债和净资产	附注号	本期末 2024年12月31日	上年度末 2023年12月31日
负债：			
短期借款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负债	7.4.7.3	-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应付清算款		-	-
应付赎回款		97.46	-
应付管理人报酬		23,335.12	2,713.29
应付托管费		3,889.18	452.21
应付销售服务费		-	-
应付投资顾问费		-	-
应交税费		22.86	-
应付利润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其他负债	7.4.7.6	13,000.00	-
负债合计		40,344.62	3,165.50
净资产：			
实收基金	7.4.7.7	23,511,514.57	27,510,737.54
未分配利润	7.4.7.8	-816,541.15	-2,954.14
净资产合计		22,694,973.42	27,507,783.40
负债和净资产总计		22,735,318.04	27,510,948.90

注：（1）报告截止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基金份额净值 0.9653 元，基金份额总额 23,511,514.57 份。

(2) 本基金合同于 2023 年 12 月 28 日生效，上年度可比期间自 2023 年 12 月 28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7.2 利润表

会计主体：华西研究精选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本报告期：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号	本期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3 年 12 月 28 日(基金合 同生效日) 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一、营业总收入		-360,957.41	611.36
1. 利息收入		52,956.71	611.36
其中：存款利息收入	7.4.7.9	26,191.76	611.36
债券利息收入		-	-
资产支持证券利 息收入		-	-
买入返售金融资 产收入		26,764.95	-
其他利息收入		-	-
2. 投资收益（损失以“-” 填列）		799,504.61	-
其中：股票投资收益	7.4.7.10	433,476.77	-
基金投资收益		-	-
债券投资收益	7.4.7.11	-	-
资产支持证券投 资收益	7.4.7.12	-	-
贵金属投资收益	7.4.7.13	-	-
衍生工具收益	7.4.7.14	-	-
股利收益	7.4.7.15	366,027.84	-
其他投资收益		-	-
3.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7.4.7.16	-1,412,661.91	-
4. 汇兑收益（损失以“-” 号填列）		-	-
5. 其他收入（损失以“-” 号填列）	7.4.7.17	199,243.18	-
减：二、营业总支出		469,607.71	3,565.50
1. 管理人报酬	7.4.10.2.1	288,111.87	2,713.29
2. 托管费	7.4.10.2.2	48,018.66	452.21
3. 销售服务费		-	-

4. 投资顾问费		-	-
5. 利息支出		-	-
其中：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支出		-	-
6. 信用减值损失	7.4.7.18	-	-
7. 税金及附加		96.32	-
8. 其他费用	7.4.7.19	133,380.86	400.00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830,565.12	-2,954.14
减：所得税费用		-	-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30,565.12	-2,954.14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六、综合收益总额		-830,565.12	-2,954.14

注：本基金合同于 2023 年 12 月 28 日生效，上年度可比期间自 2023 年 12 月 28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7.3 净资产变动表

会计主体：华西研究精选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本报告期：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实收基金	未分配利润	净资产合计
一、上期期末净资产	27,510,737.54	-2,954.14	27,507,783.40
二、本期期初净资产	27,510,737.54	-2,954.14	27,507,783.40
三、本期增减变动额（减少以“-”号填列）	-3,999,222.97	-813,587.01	-4,812,809.98
（一）、综合收益总额	-	-830,565.12	-830,565.12
（二）、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净资产变动数（净资产减少以“-”号填列）	-3,999,222.97	16,978.11	-3,982,244.86
其中：1. 基金申购款	4,478,011.03	-216,140.69	4,261,870.34

2. 基金赎回款	-8,477,234.00	233,118.80	-8,244,115.20
(三)、本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净资产变动(净资产减少以“-”号填列)	-	-	-
四、本期期末净资产	23,511,514.57	-816,541.15	22,694,973.42
项目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3年12月28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23年12月31日		
	实收基金	未分配利润	净资产合计
一、上期期末净资产	-	-	-
二、本期期初净资产	27,510,737.54	-	27,510,737.54
三、本期增减变动额(减少以“-”号填列)	-	-2,954.14	-2,954.14
(一)、综合收益总额	-	-2,954.14	-2,954.14
(二)、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净资产变动数(净资产减少以“-”号填列)	-	-	-
其中: 1. 基金申购款	-	-	-
2. 基金赎回款	-	-	-
(三)、本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净资产变动(净资产减少以“-”号填列)	-	-	-
四、本期期末净资产	27,510,737.54	-2,954.14	27,507,783.40

注: 本基金合同于 2023 年 12 月 28 日生效, 上年度可比期间自 2023 年 12 月 28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本报告 7.1 至 7.4 财务报表由下列负责人签署:

李本刚	徐浪	李远芳
基金管理人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7.4 报表附注

7.4.1 基金基本情况

华西研究精选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系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23]2793号《关于准予华西研究精选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注册的批复》注册，由华西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于2023年12月25日至2023年12月26日向社会公开募集，基金合同于2023年12月28日生效。本基金为契约型开放式，存续期限不定。本基金首次设立募集规模为27,510,737.54份基金份额。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和注册登记机构为华西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基金托管人为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7.4.2 会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系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以及其后颁布及修订的具体会计准则、解释以及《资产管理产品相关会计处理规定》和其他相关规定（统称“企业会计准则”）编制，同时，在信息披露和估值方面，也参考了中国证监会颁布的《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证券投资基金估值业务的指导意见》、《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2号《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3号《会计报表附注的编制及披露》、《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XBRL模板第3号〈年度报告和中期报告〉》以及中国证监会和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颁布的其他相关规定。

本财务报表以本基金持续经营为基础列报。

7.4.3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及其他有关规定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基金于2024年12月31日和2023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24年度和自2023年12月28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起至2023年12月31日止期间的经营成果和净值变动情况。

7.4.4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7.4.4.1 会计年度

本基金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本期财务报表的实际编制期间系2024年度和自2023年12月28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起至2023年12月31日止。

7.4.4.2 记账本位币

本基金记账本位币和编制本财务报表所采用的货币均为人民币。除有特别说明外，均以人民币元为单位表示。

7.4.4.3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分类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本基金的金融资产（或负债），并形成其他单位的金融负债（或资产）或权益工具的合同。

(1) 金融资产分类

本基金的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2) 金融负债分类

本基金的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7.4.4.4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初始确认、后续计量和终止确认

本基金于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及不作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按照取得时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的交易费用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划分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按照取得时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其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其终止确认、修改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当期损益；

本基金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进行减值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对于不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本基金运用简化计量方法，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除上述采用简化计量方法以外的金融资产，本基金在每个估值日评估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处于第一阶段，本基金按照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并按照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本基金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并按照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

息收入；如果初始确认后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基金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并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本基金在每个估值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本基金以单项金融工具或者具有相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估值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变化情况；

本基金计量金融工具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反映的因素包括：通过评价一系列可能的结果而确定的无偏概率加权平均金额、货币时间价值，以及在估值日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

当对金融资产预期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当本基金不再合理预期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时，本基金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

当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或该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权利已转移，且符合金融资产转移的终止确认条件的，金融资产将终止确认；

本基金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本基金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确认产生的资产和负债；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其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如果金融负债的责任已履行、撤销或届满，则对金融负债进行终止确认。

7.4.4.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估值原则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本基金以公允价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假定出售资产或者转移负债的有序交易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主要市场进行；不存在主要市场的，本基金假定该交易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最有利市场进行。主要市场（或最有利市场）是本基金在计量日能够进入的交易市场。本基金采用市场参与者在对该资产或负债定价时为实现其经济利益最大化所使用的假设。

在财务报表中以公允价值计量或披露的资产和负债，根据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

义的最低层次输入值，确定所属的公允价值层次：第一层次输入值，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第二层次输入值，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第三层次输入值，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基金对在财务报表中确认的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进行重新评估，以确定是否在公允价值计量层次之间发生转换。

本基金持有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按如下原则确定公允价值并进行估值：

(1)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按照估值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作为公允价值；估值日无报价且最近交易日后未发生影响公允价值计量的重大事件的，应采用最近交易日的报价确定公允价值。有充足证据表明估值日或最近交易日的报价不能真实反映公允价值的，应对报价进行调整，确定公允价值。

与上述投资品种相同，但具有不同特征的，应以相同资产或负债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并在估值技术中考虑不同特征因素的影响。特征是指对资产出售或使用的限制等，如果该限制是针对资产持有者的，那么在估值技术中不应将该限制作为特征考虑。此外，基金管理人不应考虑因大量持有相关资产或负债所产生的溢价或折价；

(2) 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应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确定公允价值。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公允价值时，应优先使用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无法取得相关资产或负债可观察输入值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3) 如有确凿证据表明按上述方法进行估值不能客观反映其公允价值的，基金管理人可根据具体情况与基金托管人商定后，按最能反映公允价值的方法估值；

(4) 如有新增事项，按国家最新规定估值。

7.4.4.6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基金具有抵销已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现在是可执行的，同时本基金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金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7.4.4.7 实收基金

实收基金为对外发行的基金份额总额所对应的金额。由于申购和赎回引起的实收基金变动分别于基金申购确认日及基金赎回确认日确认。上述申购和赎回分别包括基金转换所引起的转入基金的

实收基金增加和转出基金的实收基金减少。

7.4.4.8 损益平准金

损益平准金包括已实现损益平准金和未实现损益平准金。已实现损益平准金指在申购或赎回基金份额时，申购或赎回款项中包含的按累计未分配的已实现收益/（损失）占基金净值比例计算的金额。未实现损益平准金指在申购或赎回基金份额时，申购或赎回款项中包含的按累计未实现利得/（损失）占基金净值比例计算的金额。损益平准金于基金申购确认日或基金赎回确认日确认。未实现损益平准金与已实现损益平准金均在“损益平准金”科目中核算，并于期末全额转入“未分配利润/（累计亏损）”。

7.4.4.9 收入/（损失）的确认和计量

(1) 存款利息收入按存款的本金与适用的利率逐日计提的金额入账。若提前支取定期存款，按协议规定的利率及持有期重新计算存款利息收入，并根据提前支取所实际收到的利息收入与账面已确认的利息收入的差额确认利息损失，列入利息收入减项，存款利息收入以净额列示；

(2)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买入/卖出的成交日发生的交易费用，计入投资收益；

债券投资和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持有期间，按证券票面价值与票面利率或预期收益率计算的金额扣除适用情况下的相关税费后的净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在证券实际持有期内逐日计提；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的投资收益于成交日确认，并按成交金额与该交易性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的差额扣除适用情况下的相关税费后的净额入账，同时转出已确认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3) 股利收益于除息日确认，并按发行人宣告的分红派息比例计算的金额扣除适用情况下的相关税费后的净额入账；

(4) 处置衍生工具的投资收益于成交日确认，并按处置衍生工具成交金额与其成本的差额扣除适用情况下的相关税费后的净额入账，同时转出已确认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收入，按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在回购期内逐日计提；

(6)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系本基金持有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等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应计入当期损益的利得或损失；

(7) 其他收入在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从而导致本基金资产增加或者负债减少、且经济利益的流入额能够可靠计量时予以确认。

7.4.4.10 费用的确认和计量

本基金的管理人报酬和托管费等费用按照权责发生制原则，在本基金接受相关服务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在持有期间确认的利息支出按实际利率法计算，实际利率法与直线法差异较小的则按直线法计算。

7.4.4.11 基金的收益分配政策

每一基金份额享有同等分配权。本基金收益以现金形式分配，但基金份额持有人可选择现金红利或将现金红利按分红除权日的基金份额净值自动转为基金份额进行再投资。若期末未分配利润中的未实现部分为正数，包括基金经营活动产生的未实现损益以及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未实现平准金等，则期末可供分配利润的金额为期末未分配利润中的已实现部分；若期末未分配利润的未实现部分为负数，则期末可供分配利润的金额为期末未分配利润，即已实现部分相抵未实现部分后的余额。

经宣告的拟分配基金收益于分红除权日从净资产转出。

7.4.4.12 外币交易

外币交易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将外币金额折算为人民币金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于估值日采用估值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所产生的折算差额直接计入公允价值变动损益科目。

7.4.4.13 分部报告

经营分部是指本基金内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1) 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2) 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3) 能够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如果两个或多个经营分部具有相似的经济特征，并且满足一定条件的，则合并为一个经营分部。

本基金目前以一个经营分部运作，不需要进行分部报告的披露。

7.4.4.14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本基金本报告期无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7.4.5 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以及差错更正的说明

7.4.5.1 会计政策变更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未发生会计政策变更。

7.4.5.2 会计估计变更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未发生会计估计变更。

7.4.5.3 差错更正的说明

本基金在本报告期间无须说明的会计差错更正。

7.4.6 税项

(1) 印花税

经国务院批准，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研究决定，自 2008 年 4 月 24 日起，调整证券（股票）交易印花税税率，由原先的 3% 调整为 1%，自 2008 年 9 月 19 日起，调整由出让方按证券（股票）交易印花税税率缴纳印花税，受让方不再征收，税率不变；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39 号《关于减半征收证券交易印花税的公告》的规定，自 2023 年 8 月 28 日起，证券交易印花税实施减半征收。

(2) 增值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16]36 号文《关于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增值税试点的通知》的规定，对证券投资基金（封闭式证券投资基金，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管理人运用基金买卖股票、债券的转让收入免征增值税；国债、地方政府债利息收入以及金融同业往来利息收入免征增值税；存款利息收入不征收增值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16]46 号文《关于进一步明确全面推开营改增试点金融业有关政策的通知》的规定，金融机构开展的质押式买入返售金融商品业务及持有政策性金融债券取得的利息收入属于金融同业往来利息收入；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16]70 号文《关于金融机构同业往来等增值税政策的补充通知》的规定，金融机构开展的买断式买入返售金融商品业务、同业存款、同业存单以及持有金融债券取得的利息收入属于金融同业往来利息收入；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16]140 号文《关于明确金融、房地产开发、教育辅助服务等增值税政策的通知》的规定，资管产品运营过程中发生的增值税应税行为，以资管产品管理人为增值税纳税人；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17]56 号文《关于资管产品增值税有关问题的通知》的规定，自 2018 年 1 月 1 日起，资管产品管理人运营资管产品过程中发生的增值税应税行为（以下简称“资管产品运营业务”），暂适用简易计税方法，按照 3% 的征收率缴纳增值税，资管产品管理人未分别核算资管产品运营业务和其他业务的销售额和增值税应纳税额的除外。资管产品管理人可选择分别或汇总核算资管产品运营业务销售额和增值税应纳税额；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17]90 号文《关于租入固定资产进项税额抵扣等增值税政策

的通知》的规定，自 2018 年 1 月 1 日起，资管产品管理人运营资管产品提供的贷款服务、发生的部分金融商品转让业务，按照以下规定确定销售额：提供贷款服务，以利息及利息性质的收入为销售额；

增值税附加税包括城市维护建设税、教育费附加和地方教育附加，以实际缴纳的增值税税额为计税依据，分别按规定的比例缴纳。

（3）企业所得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04]78 号文《关于证券投资基金税收政策的通知》的规定，自 2004 年 1 月 1 日起，对证券投资基金（封闭式证券投资基金，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管理人运用基金买卖股票、债券的差价收入，继续免征企业所得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08]1 号文《关于企业所得税若干优惠政策的通知》的规定，对证券投资基金从证券市场中取得的收入，包括买卖股票、债券的差价收入，股权的股息、红利收入，债券的利息收入及其他收入，暂不征收企业所得税。

（4）个人所得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08]132 号文《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储蓄存款利息所得有关个人所得税政策的通知》的规定，自 2008 年 10 月 9 日起，对储蓄存款利息所得暂免征收个人所得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中国证监会财税[2012]85 号文《关于实施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的规定，自 2013 年 1 月 1 日起，证券投资基金从公开发行和转让市场取得的上市公司股票，持股期限在 1 个月以内（含 1 个月）的，其股息红利所得全额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持股期限在 1 个月以上至 1 年（含 1 年）的，暂减按 50%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持股期限超过 1 年的，暂减按 25%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上述所得统一适用 20% 的税率计征个人所得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中国证监会财税[2015]101 号文《关于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的规定，自 2015 年 9 月 8 日起，证券投资基金从公开发行和转让市场取得的上市公司股票，持股期限超过 1 年的，股息红利所得暂免征收个人所得税。

（5）境外投资

本基金运作过程中涉及的境外投资的税项问题，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中国证监会财税[2014]81 号文《关于沪港股票市场交易互联互通机制试点有关税收政策的通知》、财税[2016]127 号文《关于深港股票市场交易互联互通机制试点有关税收政策的通知》及其他境内外相关税务法规的规定和实务操作执行。

7.4.7 重要财务报表项目的说明

7.4.7.1 货币资金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24年12月31日	上年度末 2023年12月31日
活期存款	1,422,031.70	27,510,948.90
等于：本金	1,421,380.50	27,510,337.54
加：应计利息	651.20	611.36
减：坏账准备	-	-
定期存款	-	-
等于：本金	-	-
加：应计利息	-	-
减：坏账准备	-	-
其他存款	223,275.49	-
等于：本金	223,255.81	-
加：应计利息	19.68	-
减：坏账准备	-	-
合计	1,645,307.19	27,510,948.90

注：其他存款为存放在证券经纪商基金专用证券账户的证券交易结算资金。

7.4.7.2 交易性金融资产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24年12月31日			
	成本	应计利息	公允价值	公允价值变动
股票	21,304,384.45	-	19,891,722.54	-1,412,661.91
贵金属投资-金交所黄金 合约	-	-	-	-
债券	交易所市场	-	-	-
	银行间市场	-	-	-
	合计	-	-	-
资产支持证券	-	-	-	-
基金	-	-	-	-
其他	-	-	-	-
合计	21,304,384.45	-	19,891,722.54	-1,412,661.91
项目	上年度末 2023年12月31日			
	成本	应计利息	公允价值	公允价值变动
股票	-	-	-	-
贵金属投资-金交所黄金 合约	-	-	-	-

债券	交易所市场	-	-	-	-
	银行间市场	-	-	-	-
	合计	-	-	-	-
资产支持证券		-	-	-	-
基金		-	-	-	-
其他		-	-	-	-
合计		-	-	-	-

7.4.7.3 衍生金融资产/负债

无。

7.4.7.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7.4.7.4.1 各项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期末余额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其中：买断式逆回购
交易所市场	1,000,000.00	-
银行间市场	-	-
合计	1,000,000.00	-
项目	上年度末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其中：买断式逆回购
交易所市场	-	-
银行间市场	-	-
合计	-	-

7.4.7.4.2 期末买断式逆回购交易中取得的债券

无。

7.4.7.5 其他资产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末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利息	-	-
其他应收款	198,288.31	-
待摊费用	-	-
合计	198,288.31	-

7.4.7.6 其他负债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末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应付赎回费	-	-
应付交易费用	-	-
其中：交易所市场	-	-
银行间市场	-	-
预提费用	13,000.00	-
合计	13,000.00	-

7.4.7.7 实收基金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基金份额（份）	账面金额
上年度末	27,510,737.54	27,510,737.54
本期申购	4,478,011.03	4,478,011.03
本期赎回（以“-”号填列）	-8,477,234.00	-8,477,234.00
本期末	23,511,514.57	23,511,514.57

注：（1）总申购份额含红利再投、转换入份额等；总赎回份额含转换出份额等。

（2）本基金合同于 2023 年 12 月 28 日生效，基金合同生效日的基金份额总额为 27,510,737.54 份基金份额，其中有效认购资金折合 27,509,741.32 份基金份额，认购资金利息折合 996.22 份基金份额。

7.4.7.8 未分配利润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已实现部分	未实现部分	未分配利润合计
上年度末	-2,954.14	-	-2,954.14
本期期初	-2,954.14	-	-2,954.14
本期利润	582,096.79	-1,412,661.91	-830,565.12
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变动数	127,808.36	-110,830.25	16,978.11
其中：基金申购款	-102,101.91	-114,038.78	-216,140.69
基金赎回款	229,910.27	3,208.53	233,118.80
本期已分配利润	-	-	-
本期末	706,951.01	-1,523,492.16	-816,541.15

7.4.7.9 存款利息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3年12月28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23年12月31日
活期存款利息收入	25,214.73	611.36
定期存款利息收入	-	-
其他存款利息收入	968.29	-
结算备付金利息收入	-	-
其他	8.74	-
合计	26,191.76	611.36

注：其他存款利息收入为存放在证券经纪商基金专用证券账户的证券交易结算资金产生的利息收入。

7.4.7.10 股票投资收益

7.4.7.10.1 股票投资收益项目构成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3年12月28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23年12月31日
股票投资收益——买卖股票差价收入	433,476.77	-
股票投资收益——赎回差价收入	-	-
股票投资收益——申购差价收入	-	-
股票投资收益——证券出借差价收入	-	-
合计	433,476.77	-

7.4.7.10.2 股票投资收益——买卖股票差价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3年12月28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23年12月31日
卖出股票成交总额	106,017,597.11	-
减：卖出股票成本总额	105,348,211.38	-
减：交易费用	235,908.96	-
买卖股票差价收入	433,476.77	-

7.4.7.10.3 股票投资收益——证券出借差价收入

无。

7.4.7.11 债券投资收益

无。

7.4.7.12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

无。

7.4.7.13 贵金属投资收益

无。

7.4.7.14 衍生工具收益

无。

7.4.7.15 股利收益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 12月31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3年12月28日(基金合同 生效日)至2023年12月31 日
股票投资产生的股利收益	366,027.84	-
其中：证券出借权益补偿收入	-	-
基金投资产生的股利收益	-	-
合计	366,027.84	-

7.4.7.16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名称	本期 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 12月31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3年12月28日(基金合同 生效日)至2023年12月31 日
1. 交易性金融资产	-1,412,661.91	-
——股票投资	-1,412,661.91	-
——债券投资	-	-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	-
——贵金属投资	-	-
——其他	-	-

2. 衍生工具	-	-
——权证投资	-	-
3. 其他	-	-
减：应税金融商品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 预估增值税	-	-
合计	-1,412,661.91	-

7.4.7.17 其他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 12月31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3年12月28日(基金合同 生效日)至2023年12月31 日
基金赎回费收入	954.87	-
其他	198,288.31	-
合计	199,243.18	-

7.4.7.18 信用减值损失

无。

7.4.7.19 其他费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 12月31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3年12月28日(基金合同 生效日)至2023年12月31 日
审计费用	13,000.00	-
信息披露费	120,000.00	-
开户费	-	400.00
港股通证券组合费	380.86	-
合计	133,380.86	400.00

7.4.8 或有事项、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说明

7.4.8.1 或有事项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基金无须作披露的或有事项。

7.4.8.2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至财务报表批准报出日，本基金无须作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7.4.9 关联方关系

关联方名称	与本基金的关系
华西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华西基金”）	基金管理人、基金销售机构、基金注册登记机构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农业银行”）	基金托管人
华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华西证券”）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基金销售机构
李本刚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

注：下述关联交易均在正常业务范围内按一般商业条款订立。

7.4.10 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的关联方交易

7.4.10.1 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的交易

7.4.10.1.1 股票交易

本基金本报告期未有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的股票交易。

7.4.10.1.2 债券交易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有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的债券交易。

7.4.10.1.3 债券回购交易

本基金本报告期未有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的债券回购交易。

7.4.10.1.4 权证交易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有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的权证交易。

7.4.10.1.5 应支付关联方的佣金

本基金本报告期无应支付关联方的佣金。

7.4.10.2 关联方报酬

7.4.10.2.1 基金管理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 12月31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3年12月28日(基金合 同生效日)至2023年12月 31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管理费	288,111.87	2,713.29
其中：应支付销售机构的客户维护费	21,509.56	206.55
应支付基金管理人的净管理	266,602.31	2,506.74

费		
---	--	--

注：支付基金管理人华西基金的管理人报酬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1.20%的年费率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底，按月支付。其计算公式为：

日管理人报酬=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1.20%/当年天数。

7.4.10.2.2 基金托管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3 年 12 月 28 日(基金合 同生效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托管费	48,018.66	452.21

注：支付基金托管人中国农业银行的托管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0.20%的年费率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底，按月支付。其计算公式为：

日托管费=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0.20%/当年天数。

7.4.10.3 与关联方进行银行间同业市场的债券（含回购）交易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与关联方进行银行间同业市场的债券(含回购)交易。

7.4.10.4 报告期内转融通证券出借业务发生重大关联交易事项的说明

无。

7.4.10.5 各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7.4.10.5.1 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本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未有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7.4.10.5.2 报告期末除基金管理人之外的其他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份额单位：份

关联方名称	本期末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末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持有的 基金份额	持有的基金份额 占基金总份额的比 例	持有的 基金份额	持有的基金份额 占基金总份额的比 例
华西证券	10,000,450.04	42.53%	10,000,450.04	36.35%

注：上述关联方投资本基金适用的认购、申购、赎回费率按照本基金招募说明书的费率执行。

7.4.10.6 由关联方保管的银行存款余额及当期产生的利息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3 年 12 月 28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期末余额	当期利息收入	期末余额	当期利息收入
中国农业 银行-银行 存款	1,422,031.70	25,214.73	27,510,948.90	611.36
中国农业 银行-券商 保证金	223,275.49	968.29	-	-

注：(1) 本基金的银行存款由基金托管人中国农业银行保管，按银行约定利率计息。

(2) 本基金的券商保证金为存放在基金托管人中国农业银行的基金专用证券账户中的证券交易结算资金，按协议约定利率计息。

7.4.10.7 本基金在承销期内参与关联方承销证券的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在承销期内参与关联方承销的证券。

7.4.10.8 其他关联交易事项的说明

无。

7.4.11 利润分配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进行利润分配。

7.4.12 期末（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基金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7.4.12.1 因认购新发/增发证券而于期末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本基金本期末无因认购新发/增发证券而于期末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7.4.12.2 期末持有的暂时停牌等流通受限股票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停牌日期	停牌原因	期末 估值单价	复牌 日期	复牌 开盘 单价	数量 (股)	期末 成本总额	期末 估值总额	备注
06606	诺辉健 康	2024 年 3 月 28 日	重大事项	7.81	-	-	37,500	725,736.96	292,744.40	-

7.4.12.3 期末债券正回购交易中作为抵押的债券

7.4.12.3.1 银行间市场债券正回购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无从事银行间债券正回购交易形成的卖出回购证券款余额。

7.4.12.3.2 交易所市场债券正回购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无从事交易所债券正回购交易形成的卖出回购证券款余额。

7.4.12.4 期末参与转融通证券出借业务的证券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无参与转融通证券出借业务的证券。

7.4.13 金融工具风险及管理

7.4.13.1 风险管理政策和组织架构

本基金是混合型基金，其预期风险、预期收益高于货币市场基金和债券型基金，低于股票型基金。本基金投资的金融工具主要包括股票投资和债券投资等。本基金在日常投资管理中面临的与这些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主要包括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及市场风险。本基金可投资港股通股票，除了需要承担与境内证券投资基金类似的市场波动风险等一般投资风险之外，本基金还面临汇率风险、香港市场风险等境外证券市场投资所面临的特别投资风险。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从事风险管理的主要目标是争取将以上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使本基金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最佳的平衡以实现“风险和收益相匹配”的风险收益目标。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奉行全面风险管理体系的建设，建立了以董事会下设的风险管理委员会为核心的、由风险管理委员会、公司管理层（督察长）、监察稽核部和相关业务部门构成的多级风险管理架构体系。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在董事会下设立风险管理委员会，负责确定公司风险管理总体目标，制定公司风险管理战略和风险应对策略，审议重大事件、重大决策的风险评估意见等；在管理层层面，由管理委员会负责组织实施公司整体风险管理工作，制定与公司发展战略、整体风险承受能力相匹配的风险管理制度，组织实施风险解决方案；督察长和监察稽核部作为风险管理的管理和协调主体，负责对公司运作的合法合规性和各业务部门的内控执行情况进行监督检查；其他各部门是风险管理的具体执行机构，有责任贯彻执行公司风险管理的各项制度和规定。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对于金融工具的风险管理方法主要是通过定性分析和定量分析的方法去估测各种风险产生的可能损失。从定性分析的角度出发，判断风险损失的严重程度和出现同类风险损失的频度。而从定量分析的角度出发，根据本基金的投资目标，结合基金资产所运用金融工具特征通过特定的风险量化指标、模型，确定风险损失的限度和相应置信程度，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检查和评估，并通过相应决策，将风险控制在可承受的范围内。

7.4.13.2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基金在交易过程中因交易对手未履行合约责任，或者基金所投资证券之发行人出现违约、拒绝支付到期本息等情况，导致基金资产损失和收益变化的风险。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在交易前对交易对手的资信状况进行了充分的评估。本基金的银行存款存放在本基金的托管人中国农业银行，因而与银行存款相关的信用风险不重大。本基金在交易所进行的交易均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为交易对手完成证券交收和款项清算，违约风险可能性很小。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建立了信用风险管理流程，通过对投资品种信用等级评估来控制证券发行人的信用风险，且通过分散化投资以分散信用风险。

7.4.13.2.1 按短期信用评级列示的债券投资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及上年度末未持有债券。

7.4.13.2.2 按短期信用评级列示的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及上年度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7.4.13.2.3 按短期信用评级列示的同业存单投资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及上年度末未持有同业存单。

7.4.13.2.4 按长期信用评级列示的债券投资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及上年度末未持有债券。

7.4.13.2.5 按长期信用评级列示的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及上年度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7.4.13.2.6 按长期信用评级列示的同业存单投资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及上年度末未持有同业存单。

7.4.13.3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基金在履行与金融负债有关的义务时遇到资金短缺的风险。本基金的流动性风险一方面来自于基金份额持有人要求赎回其持有的基金份额，另一方面来自于投资品种所处的交易市场不活跃而带来的变现困难或因投资集中而无法在市场出现剧烈波动的情况下以合理的价格变现。

针对兑付赎回资金的流动性风险，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自基金合同生效日满一年起对本基金的申购赎回情况进行严密监控并预测流动性需求，保持基金投资组合中的可用现金头寸与之相匹配。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在基金合同中设计了巨额赎回条款，约定在非常情况下赎回申请的处理方式，控制因开放申购赎回模式带来的流动性风险，有效保障基金持有人利益。

于本年度末，本基金所承担的全部金融负债的合约约定到期日均为一个月以内且不计息，可赎回基金份额净值(净资产)无固定到期日且不计息，因此账面余额即为未折现的合约到期现金流量。

7.4.13.3.1 报告期内本基金组合资产的流动性风险分析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在基金运作过程中严格按照《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及《公开募集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流动性风险管理规定》等法规的要求对本基金组合资产的流动性风险进行管理，通过独立的风险管理部门对本基金的组合持仓集中度指标、流通受限制的投资品种比例以及组合在短期内变现能力的综合指标等流动性指标进行持续的监测和分析。

本基金投资于一家公司发行的证券市值不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 10%，且本基金与由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共同持有一家上市公司发行的证券不得超过该证券的 10%。本基金与由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开放式基金共同持有一家上市公司发行的可流通股票不得超过该上市公司可流通股票的 15%，本基金与由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全部投资组合持有一家上市公司发行的可流通股票，不得超过该上市公司可流通股票的 30%(完全按照有关指数构成比例进行证券投资的开放式基金及中国证监会认定的特殊投资组合不受上述比例限制)。

本基金所持部分证券在证券交易所上市，部分基金资产流通暂时受限制不能自由转让的情况参见附注 7.4.12。此外，本基金可通过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方式借入短期资金应对流动性需求，其上限一般不超过基金持有的债券投资的公允价值。本基金主动投资于流动性受限资产的市值合计不得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 15%。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基金持有的流动性受限资产的估值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符合法律法规的相关要求。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每日对基金组合资产中 7 个工作日可变现资产的可变现价值进行审慎评估与测算，确保每日确认的净赎回申请不得超过 7 个工作日可变现资产的可变现价值。于本年度末，本基金组合资产中 7 个工作日可变现资产的账面价值超过经确认的当日净赎回金额。

同时，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通过合理分散逆回购交易的到期日与交易对手的集中度；按照穿透原则对交易对手的财务状况、偿付能力及杠杆水平等进行必要的尽职调查与严格的准入管理，以及对不同的交易对手实施交易额度管理并进行动态调整等措施严格管理本基金从事逆回购交易的流动性风险和交易对手风险。此外，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建立了逆回购交易质押品管理制度：根据质押品的资质确定质押率水平；持续监测质押品的风险状况与价值变动以确保质押品按公允价值计算足额；并在与私募类证券资管产品及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主体为交易对手开展逆回购交易时，可接

受质押品的资质要求与基金合同约定的投资范围保持一致。

7.4.13.4 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基金所持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所处市场各类价格因素的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利率风险、外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7.4.13.4.1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受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利率敏感性金融工具均面临由于市场利率上升而导致公允价值下降的风险，其中浮动利率类金融工具还面临每个付息期间结束根据市场利率重新定价时对于未来现金流影响的风险。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定期对本基金面临的利率敏感性缺口进行监控，并通过调整投资组合的久期等方法对上述利率风险进行管理。

7.4.13.4.1.1 利率风险敞口

单位：人民币元

本期末 2024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1-5 年	5 年以上	不计息	合计
资产					
货币资金	1,645,307.19	-	-	-	1,645,307.19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	19,891,722.54	19,891,722.5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000,000.00	-	-	-	1,000,000.00
其他资产	-	-	-	198,288.31	198,288.31
资产总计	2,645,307.19	-	-	20,090,010.85	22,735,318.04
负债					
应付赎回款	-	-	-	97.46	97.46
应付管理人报酬	-	-	-	23,335.12	23,335.12
应付托管费	-	-	-	3,889.18	3,889.18
应交税费	-	-	-	22.86	22.86
其他负债	-	-	-	13,000.00	13,000.00
负债总计	-	-	-	40,344.62	40,344.62
利率敏感度缺口	2,645,307.19	-	-	20,049,666.23	22,694,973.42
上年度末 2023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1-5 年	5 年以上	不计息	合计
资产					
货币资金	27,510,948.90	-	-	-	27,510,948.90
资产总计	27,510,948.90	-	-	-	27,510,948.90
负债					
应付管理人报酬	-	-	-	2,713.29	2,713.29
应付托管费	-	-	-	452.21	452.21

负债总计	-	-	-	3,165.50	3,165.50
利率敏感度缺口	27,510,948.90	-	-	-3,165.50	27,507,783.40

注：表中所示为本基金资产及负债的账面价值，并按照合约规定的利率重新定价日或到期日孰早者予以分类。

7.4.13.4.1.2 利率风险的敏感性分析

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基金未持有交易性债券资产，因此市场利率的变动对于本基金净资产无重大影响。

7.4.13.4.2 外汇风险

外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基金持有不以记账本位币计价的资产，因此存在相应的外汇风险。本基金管理人每日对本基金的外汇头寸进行监控。

7.4.13.4.2.1 外汇风险敞口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24 年 12 月 31 日			
	美元 折合人民币	港币 折合人民币	其他币种 折合人民币	合计
以外币计价的资产				
交易性金融资产	-	3,834,097.30	-	3,834,097.30
资产合计	-	3,834,097.30	-	3,834,097.30
以外币计价的负债				
负债合计	-	-	-	-
资产负债表外汇风险敞口净额	-	3,834,097.30	-	3,834,097.30
项目	上年度末 2023 年 12 月 31 日			
	美元 折合人民币	港币 折合人民币	其他币种 折合人民币	合计
以外币计价的资产				
资产合计	-	-	-	-
以外币计价的负债				
负债合计	-	-	-	-
资产负债表外汇风险敞口净额	-	-	-	-

7.4.13.4.2.2 外汇风险的敏感性分析

假设	除汇率以外的其他市场变量保持不变		
分析	相关风险变量的变动	对资产负债表日基金资产净值的 影响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本期末（2024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末（2023 年 12 月 31 日）
	港币相对人民币升值 5%	191,704.87	-
港币相对人民币贬值 5%	-191,704.87	-	

7.4.13.4.3 其他价格风险

其他价格风险是指基金所持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除市场利率和外汇汇率以外的市场价格因素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基金主要投资于证券交易所上市的股票和债券，所面临的其他价格风险来源于单个证券发行主体自身经营情况或特殊事项的影响，也可能来源于证券市场整体波动的影响。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在构建和管理投资组合的过程中，通过对宏观经济情况及政策的分析，结合证券市场运行情况，做出资产配置及组合构建的决定；通过对单个证券的定性分析及定量分析，选择符合基金合同约定范围的投资品种进行投资。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定期结合宏观及微观环境的变化，对投资策略、资产配置、投资组合进行修正，来主动应对可能发生的市场价格风险。

本基金通过投资组合的分散化降低其他价格风险。本基金投资组合中股票投资比例为基金总资产的 60-95%(其中港股通股票投资比例不得超过股票资产 50%)。此外，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每日对本基金所持有的证券价格实施监控，定期运用多种定量方法对基金进行风险度量，包括 VaR(Value at Risk) 指标等来测试本基金面临的潜在价格风险，及时可靠地对风险进行跟踪和控制。

7.4.13.4.3.1 其他价格风险敞口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末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公允价值	占基金 资产净值 比例 (%)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 产净值比 例 (%)
交易性金融资产—股票投资	19,891,722.54	87.65	-	-
交易性金融资产—基金投资	-	-	-	-
交易性金融资产—贵金属投资	-	-	-	-

衍生金融资产—权证投资	-	-	-
其他	-	-	-
合计	19,891,722.54	87.65	-

7.4.13.4.3.2 其他价格风险的敏感性分析

假设	除沪深 300 指数以外的其他市场变量保持不变		
分析	相关风险变量的变动	对资产负债表日基金资产净值的影响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本期末（2024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末（2023 年 12 月 31 日）
	沪深 300 指数上升 5%	949,133.54	-
沪深 300 指数下降 5%	-949,133.54	-	

7.4.14 公允价值

7.4.14.1 金融工具公允价值计量的方法

公允价值计量结果所属的层次，由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输入值所属的最低层次决定：

第一层次：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第二层次：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

第三层次：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7.4.14.2 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

7.4.14.2.1 各层次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

单位：人民币元

公允价值计量结果所属的层次	本期末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末 2023 年 12 月 31 日
第一层次	19,598,978.14	-
第二层次	-	-
第三层次	292,744.40	-
合计	19,891,722.54	-

7.4.14.2.2 公允价值所属层次间的重大变动

本基金以导致各层次之间转换的事项发生日为确认各层次之间转换的时点。

对于证券交易所上市的股票和债券，若出现重大事项停牌、交易不活跃（包括涨跌停时的交易不

活跃)、或属于非公开发行等情况,本基金不会于停牌日至交易恢复活跃日期间、交易不活跃期间及限售期间将相关股票和债券的公允价值列入第一层次;并根据估值调整中采用的不可观察输入值对于公允价值的影响程度,确定相关股票和债券的公允价值应属第二层次还是第三层次。

7.4.14.2.3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余额及变动情况

7.4.14.2.3.1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余额及变动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		
	交易性金融资产		合计
	债券投资	股票投资	
期初余额	-	-	-
当期购买	-	725,736.96	725,736.96
当期出售/结算	-	-	-
转入第三层次	-	-	-
转出第三层次	-	-	-
当期利得或损失总额	-	-432,992.56	-432,992.56
其中:计入损益的利得或损失	-	-432,992.56	-432,992.56
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利得或损失(若有)	-	-	-
期末余额	-	292,744.40	292,744.40
期末仍持有的第三层次金融资产计入本期损益的未实现利得或损失的变动——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432,992.56	-432,992.56
项目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3年12月28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23年12月31日		
	交易性金融资产		合计
	债券投资	股票投资	
期初余额	-	-	-
当期购买	-	-	-
当期出售/结算	-	-	-
转入第三层次	-	-	-
转出第三层次	-	-	-
当期利得或损失总额	-	-	-
其中:计入损益的利得或损失	-	-	-

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利得或损失	-	-	-
期末余额	-	-	-
期末仍持有的第三层次金融资产计入本期损益的未实现利得或损失的变动——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	-

7.4.14.2.3.2 使用重要不可观察输入值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的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公允价值	采用的估值技术	不可观察输入值		
			名称	范围/加权平均值	与公允价值之间的关系
流通受限股票	292,744.40	现金流折现估值模型	折现率	11.46%	负相关
项目	上年度末公允价值	采用的估值技术	不可观察输入值		
			名称	范围/加权平均值	与公允价值之间的关系
-	-	-	-	-	-

7.4.14.3 非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的说明

无。

7.4.14.4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的相关说明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负债主要包括应收款项和其他金融负债，其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相差很小。

7.4.15 有助于理解和分析会计报表需要说明的其他事项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基金无需要说明的其他重要事项。

§ 8 投资组合报告

8.1 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项目	金额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	----	----	--------------

1	权益投资	19,891,722.54	87.49
	其中：股票	19,891,722.54	87.49
2	基金投资	-	-
3	固定收益投资	-	-
	其中：债券	-	-
	资产支持证券	-	-
4	贵金属投资	-	-
5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000,000.00	4.40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1,645,307.19	7.24
8	其他各项资产	198,288.31	0.87
9	合计	22,735,318.04	100.00

注：（1）本基金报告期末通过港股通交易机制投资的港股公允价值为 3,834,097.30 元，占期末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为 16.89%。

（2）存放在证券经纪商的证券交易资金账户中的证券交易结算资金统计在“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项内。

8.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8.2.1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A	农、林、牧、渔业	1,056,157.00	4.65
B	采矿业	339,482.00	1.50
C	制造业	13,460,358.24	59.31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	-
E	建筑业	-	-
F	批发和零售业	604,668.00	2.66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	-
H	住宿和餐饮业	-	-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	-
J	金融业	-	-
K	房地产业	-	-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	-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596,960.00	2.63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	-
O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	-
P	教育	-	-
Q	卫生和社会工作	-	-
R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	-
S	综合	-	-
	合计	16,057,625.24	70.75

8.2.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港股通投资股票投资组合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人民币）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A 基础材料	-	-
B 消费者非必需品	1,806,805.90	7.96
C 消费者常用品	-	-
D 能源	-	-
E 金融	-	-
F 医疗保健	907,431.23	4.00
G 工业	-	-
H 信息技术	-	-
I 电信服务	1,119,860.17	4.93
J 公用事业	-	-
K 房地产	-	-
合计	3,834,097.30	16.89

注：以上行业分类采用全球行业分类标准（GICS）。

8.3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股票投资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002180	纳思达	66,723	1,879,586.91	8.28
2	00700	腾讯控股	2,900	1,119,860.17	4.93
3	00819	天能动力	142,000	1,083,540.88	4.77
4	300693	盛弘股份	34,900	940,904.00	4.15
5	09896	名创优品	16,600	723,265.02	3.19
6	600761	安徽合力	37,900	668,935.00	2.95
7	600872	中炬高新	28,800	634,176.00	2.79
8	301183	东田微	11,700	629,460.00	2.77
9	02228	晶泰控股-P	111,000	614,686.83	2.71
10	300395	菲利华	16,300	613,043.00	2.70
11	300783	三只松鼠	16,400	604,668.00	2.66
12	300492	华图山鼎	8,200	596,960.00	2.63
13	300498	温氏股份	35,100	579,501.00	2.55
14	000157	中联重科	75,500	545,865.00	2.41
15	300124	汇川技术	9,200	538,936.00	2.37
16	002714	牧原股份	12,400	476,656.00	2.10
17	300136	信维通信	18,000	457,920.00	2.02
18	300856	科思股份	17,000	435,540.00	1.92
19	300604	长川科技	9,700	428,061.00	1.89
20	688627	精智达	5,863	427,471.33	1.88
21	000576	甘化科工	58,800	426,888.00	1.88

22	002557	洽洽食品	14,600	424,130.00	1.87
23	600885	宏发股份	13,200	420,024.00	1.85
24	600456	宝钛股份	14,700	418,215.00	1.84
25	002511	中顺洁柔	61,400	418,134.00	1.84
26	603279	景津装备	22,600	404,088.00	1.78
27	300487	蓝晓科技	8,100	387,747.00	1.71
28	601058	赛轮轮胎	27,000	386,910.00	1.70
29	000338	潍柴动力	28,200	386,340.00	1.70
30	002011	盾安环境	34,100	368,621.00	1.62
31	600104	上汽集团	17,700	367,452.00	1.62
32	603505	金石资源	14,300	339,482.00	1.50
33	002518	科士达	14,300	322,179.00	1.42
34	603986	兆易创新	3,000	320,400.00	1.41
35	06606	诺辉健康	37,500	292,744.40	1.29
36	300351	永贵电器	11,800	209,332.00	0.92

8.4 报告期内股票投资组合的重大变动

8.4.1 累计买入金额超出期初基金资产净值 2%或前 20 名的股票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本期累计买入金额	占期初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002180	纳思达	4,287,218.59	15.59
2	688166	博瑞医药	2,384,427.61	8.67
3	01378	中国宏桥	2,339,894.36	8.51
4	00700	腾讯控股	2,142,178.25	7.79
5	300693	盛弘股份	1,944,965.00	7.07
6	600418	江淮汽车	1,738,151.00	6.32
7	300122	智飞生物	1,620,285.00	5.89
8	002215	诺普信	1,578,394.00	5.74
9	300457	赢合科技	1,519,080.00	5.52
10	09896	名创优品	1,514,486.81	5.51
11	002583	海能达	1,482,496.00	5.39
12	002044	美年健康	1,474,837.00	5.36
13	601689	拓普集团	1,407,173.00	5.12
14	01024	快手-W	1,399,185.69	5.09
15	02057	中通快递-W	1,357,001.06	4.93
16	300677	英科医疗	1,319,642.00	4.80
17	300750	宁德时代	1,260,583.00	4.58
18	300244	迪安诊断	1,216,050.00	4.42
19	300395	菲利华	1,210,775.00	4.40
20	300492	华图山鼎	1,206,036.00	4.38

21	601127	赛力斯	1,201,287.00	4.37
22	02015	理想汽车-W	1,161,625.22	4.22
23	300373	扬杰科技	1,136,292.00	4.13
24	300049	福瑞股份	1,122,464.00	4.08
25	00819	天能动力	1,095,343.01	3.98
26	09880	优必选	1,089,998.13	3.96
27	300628	亿联网络	1,065,724.00	3.87
28	688472	阿特斯	1,034,707.13	3.76
29	002756	永兴材料	1,030,033.00	3.74
30	01530	三生制药	1,024,033.58	3.72
31	002050	三花智控	1,021,798.72	3.71
32	601595	上海电影	999,527.00	3.63
33	300014	亿纬锂能	981,451.00	3.57
34	01347	华虹半导体	955,695.16	3.47
35	000933	神火股份	934,471.00	3.40
36	300604	长川科技	929,350.00	3.38
37	002332	仙琚制药	825,039.00	3.00
38	600585	海螺水泥	824,900.00	3.00
39	002938	鹏鼎控股	823,193.00	2.99
40	002475	立讯精密	822,956.00	2.99
41	300181	佐力药业	820,384.00	2.98
42	002438	江苏神通	796,706.00	2.90
43	00981	中芯国际	786,784.85	2.86
44	300498	温氏股份	783,019.00	2.85
45	601966	玲珑轮胎	774,621.00	2.82
46	000100	TCL 科技	770,586.00	2.80
47	601975	招商南油	767,940.00	2.79
48	002096	易普力	756,647.00	2.75
49	603611	诺力股份	755,208.00	2.75
50	300502	新易盛	741,084.00	2.69
51	603659	璞泰来	739,102.50	2.69
52	06606	诺辉健康	725,736.96	2.64
53	001301	尚太科技	722,026.00	2.62
54	000915	华特达因	720,231.00	2.62
55	000560	我爱我家	689,623.00	2.51
56	603986	兆易创新	687,360.00	2.50
57	600761	安徽合力	685,839.00	2.49
58	600872	中炬高新	681,255.00	2.48
59	688248	南网科技	679,914.97	2.47
60	00175	吉利汽车	679,616.15	2.47
61	300783	三只松鼠	675,217.00	2.45
62	301183	东田微	673,170.00	2.45
63	02228	晶泰控股-P	650,713.94	2.37

64	09988	阿里巴巴-W	645,679.76	2.35
65	00144	招商局港口	630,584.33	2.29
66	002138	顺络电子	583,673.00	2.12

注：买入金额按买入成交金额(成交单价乘以成交数量)填列，不考虑相关交易费用。

8.4.2 累计卖出金额超出期初基金资产净值 2%或前 20 名的股票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本期累计卖出金额	占期初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002180	纳思达	3,065,257.00	11.14
2	01378	中国宏桥	2,705,202.50	9.83
3	688166	博瑞医药	2,477,487.38	9.01
4	600418	江淮汽车	1,751,373.00	6.37
5	002215	诺普信	1,659,901.00	6.03
6	300457	赢合科技	1,525,665.00	5.55
7	300750	宁德时代	1,437,866.00	5.23
8	002583	海能达	1,422,210.00	5.17
9	300677	英科医疗	1,410,665.00	5.13
10	300373	扬杰科技	1,364,616.00	4.96
11	02057	中通快递-W	1,354,631.73	4.92
12	601689	拓普集团	1,300,167.65	4.73
13	601127	赛力斯	1,290,301.00	4.69
14	00700	腾讯控股	1,199,093.68	4.36
15	09896	名创优品	1,156,114.75	4.20
16	00981	中芯国际	1,136,196.59	4.13
17	300049	福瑞股份	1,132,848.00	4.12
18	300014	亿纬锂能	1,106,916.00	4.02
19	02015	理想汽车-W	1,105,177.41	4.02
20	01024	快手-W	1,099,321.44	4.00
21	01530	三生制药	1,046,819.94	3.81
22	300122	智飞生物	1,032,576.00	3.75
23	300628	亿联网络	1,024,826.00	3.73
24	09880	优必选	977,477.21	3.55
25	002044	美年健康	962,838.00	3.50
26	002475	立讯精密	962,528.00	3.50
27	002756	永兴材料	932,095.00	3.39
28	01347	华虹半导体	928,699.32	3.38
29	000933	神火股份	927,049.00	3.37
30	601595	上海电影	915,232.00	3.33
31	688472	阿特斯	907,752.12	3.30
32	603659	璞泰来	876,698.00	3.19
33	00175	吉利汽车	873,480.25	3.18
34	600585	海螺水泥	865,464.00	3.15

35	002050	三花智控	850,962.00	3.09
36	300181	佐力药业	828,068.00	3.01
37	000560	我爱我家	826,768.00	3.01
38	002938	鹏鼎控股	816,590.00	2.97
39	300693	盛弘股份	809,693.00	2.94
40	000100	TCL 科技	808,480.00	2.94
41	300244	迪安诊断	791,134.00	2.88
42	688005	容百科技	715,523.59	2.60
43	002096	易普力	712,051.00	2.59
44	603611	诺力股份	709,026.00	2.58
45	000915	华特达因	700,883.00	2.55
46	300502	新易盛	696,354.00	2.53
47	600779	水井坊	674,494.00	2.45
48	601975	招商南油	671,004.00	2.44
49	002838	道恩股份	666,743.00	2.42
50	001301	尚太科技	663,967.00	2.41
51	601966	玲珑轮胎	657,980.00	2.39
52	01357	美图公司	645,849.28	2.35
53	002332	仙琚制药	644,848.00	2.34
54	002438	江苏神通	641,540.00	2.33
55	300776	帝尔激光	641,184.00	2.33
56	300492	华图山鼎	636,820.00	2.32
57	002138	顺络电子	630,710.00	2.29
58	002738	中矿资源	625,762.00	2.27
59	688248	南网科技	623,048.44	2.26
60	300604	长川科技	615,735.00	2.24
61	301031	中熔电气	605,225.00	2.20
62	688111	金山办公	603,700.67	2.19
63	002851	麦格米特	595,799.00	2.17
64	600801	华新水泥	594,981.00	2.16
65	300002	神州泰岳	586,447.00	2.13
66	002352	顺丰控股	584,610.00	2.13
67	00144	招商局港口	574,986.73	2.09
68	000028	国药一致	574,620.00	2.09
69	09988	阿里巴巴-W	571,791.15	2.08
70	688320	禾川科技	564,607.56	2.05
71	002271	东方雨虹	560,476.00	2.04
72	002315	焦点科技	557,978.00	2.03

注：卖出金额按卖出成交金额(成交单价乘以成交数量)填列，不考虑相关交易费用。

8.4.3 买入股票的成本总额及卖出股票的收入总额

单位：人民币元

买入股票成本（成交）总额	126,652,595.83
卖出股票收入（成交）总额	106,017,597.11

注：买入股票成本、卖出股票收入均按买卖成交金额（成交单价乘以成交数量）填列，不考虑相关交易费用。

8.5 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8.6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8.7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8.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

8.9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8.10 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的投资政策

本基金参与股指期货交易应当根据风险管理的原则，以套期保值为目的，并按照中国金融期货交易所等监管机构关于套期保值管理的有关规定执行。

8.1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8.11.1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政策

无。

8.11.2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评价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未参与国债期货投资。

8.12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8.12.1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是否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基金管理人未发现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出现本期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8.12.2 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没有超出基金合同规定备选股票库之外的股票。

8.12.3 期末其他各项资产构成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名称	金额
1	存出保证金	-
2	应收清算款	-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
5	应收申购款	-
6	其他应收款	198,288.31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198,288.31

8.12.4 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8.12.5 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不存在流通受限情况。

8.12.6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由于四舍五入的原因，分项之和与合计项之间可能存在尾差。

§ 9 基金份额持有人信息

9.1 期末基金份额持有人户数及持有人结构

份额单位：份

持有人 户数 (户)	户均持有的 基金份额	持有人结构			
		机构投资者		个人投资者	
		持有份额	占总份额 比例	持有份额	占总份额 比例
150	156,743.43	10,000,450.04	42.53%	13,511,064.53	57.47%

9.2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的情况

项目	持有份额总数（份）	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	-----------	----------

基金管理人所有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	3,536,870.03	15.0431%
------------------	--------------	----------

9.3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开放式基金份额总量区间的情况

项目	持有基金份额总量的数量区间（万份）
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基金投资和研究部门负责人持有本开放式基金	>100
本基金基金经理持有本开放式基金	>100

9.4 发起式基金发起资金持有份额情况

项目	持有份额总数	持有份额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发起份额总数	发起份额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发起份额承诺持有期限
基金管理人固有资金	-	-	-	-	-
基金管理人高级管理人员	-	-	-	-	-
基金经理等人员	-	-	-	-	-
基金管理人股东	10,000,450.04	42.53%	10,000,450.04	42.53%	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不少于3年
其他	-	-	-	-	-
合计	10,000,450.04	42.53%	10,000,450.04	42.53%	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不少于3年

§ 10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基金合同生效日（2023年12月28日）基金份额总额	27,510,737.54
本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27,510,737.54
本报告期基金总申购份额	4,478,011.03
减：本报告期基金总赎回份额	8,477,234.00
本报告期基金拆分变动份额（份额减少以“-”填列）	-
本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23,511,514.57

注：总申购份额含红利再投、转换入份额等；总赎回份额含转换出份额等。

§ 11 重大事件揭示

11.1 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未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

11.2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的重大人事变动

根据本基金管理人于 2024 年 1 月 19 日发布的《华西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关于高级管理人员变更的公告》，经华西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第一届董事会 2024 年第一次会议(临时)审议通过并履行必要程序，自 2024 年 1 月 18 日起，卢强先生担任公司副总经理；

根据本基金管理人于 2024 年 4 月 26 日发布的《华西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关于董事长、董事变更的公告》，经公司 2024 年第二次股东会(临时)审议通过并履行必要程序，自 2024 年 4 月 25 日起，程华子先生担任公司董事长、梁群力先生担任公司董事，原任公司董事长蔡秋全先生因个人原因于同日离任；

根据本基金管理人于 2024 年 9 月 20 日发布的《华西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关于高级管理人员变更的公告》，经华西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第一届董事会 2024 年第五次会议(临时)审议通过并履行必要程序，自 2024 年 9 月 19 日起，卢强先生因个人原因离任公司副总经理；

具体事宜详见公司公告。

本报告期内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无重大人事变动。

11.3 涉及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

本报告期内无涉及本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事项。

11.4 基金投资策略的改变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策略未发生改变。

11.5 为基金进行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本报告期内为本基金提供审计服务的会计师事务所由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更换为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本基金首次聘请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提供审计服务，本报告年度的审计费用为 13,000.00 元。

11.6 管理人、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受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11.6.1 管理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受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本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无受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11.6.2 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受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本报告期内，基金托管人的托管业务部门及其相关高级管理人员无受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11.7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的有关情况

11.7.1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进行股票投资及佣金支付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券商名称	交易单元数量	股票交易		应支付该券商的佣金		备注
		成交金额	占当期股票成交总额的比例	佣金	占当期佣金总量的比例	
中信建投证券	2	232,669,042.94	100.00%	131,209.57	100.00%	-

注：（1）根据《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证券交易费用管理规定》（证监会公告〔2024〕3号）第六条，基金管理人管理的采用券商交易模式的基金，不适用于第五条“一家基金管理人通过一家证券公司进行证券交易的年交易佣金总额，不得超过其当年所有基金证券交易佣金总额的百分之十五”的仓位规定。

（2）本基金管理人选择财务状况良好、经营行为规范、研究实力较强、能满足公募基金采用券商交易模式进行证券交易和结算需要的证券公司作为本基金的证券经纪商。券商交易模式下，席位由合作券商给予指定。

（3）本基金管理人与选择的证券经纪商、本基金的托管人签订证券经纪服务协议，对账户管理、资金存管、交易执行、交易管理、佣金收取、清算交收、违约责任等作出约定。

（4）报告期内，本基金通过中信建投证券的专用交易单元进行场内证券交易，无其他新增或停止使用的交易单元。

（5）按照本基金与中信建投证券签订的经纪服务协议，本基金通过其提供的交易单元进行股票交易的佣金费率自2024年5月31日起由0.08%调整至0.05%，进行债券交易的佣金费率为0.001%。

11.7.2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进行其他证券投资的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券商名	债券交易	债券回购交易	权证交易	基金交易
-----	------	--------	------	------

称	成交金额	占当期债券成交总额的比例	成交金额	占当期债券回购成交总额的比例	成交金额	占当期权证成交总额的比例	成交金额	占当期基金成交总额的比例
中信建投证券	-	-	316,340,000.00	100.00%	-	-	-	-

11.8 其他重大事件

序号	公告事项	法定披露方式	法定披露日期
1	华西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关于旗下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可投资可创办股票及相关风险提示的公告	公司官网、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中国证券报	2024 年 1 月 2 日
2	华西研究精选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更新）（2024 年第 1 号）	公司官网、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	2024 年 1 月 19 日
3	华西研究精选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更新	公司官网、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	2024 年 1 月 19 日
4	华西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关于高级管理人员变更的公告	公司官网、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	2024 年 1 月 19 日
5	华西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关于旗下基金 2024 年非港股交易日暂停申购（含定期定额申购）、赎回、转换等业务的公告	公司官网、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	2024 年 1 月 26 日
6	华西研究精选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开放日常申购、赎回、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公告	公司官网、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中国证券报	2024 年 3 月 25 日
7	华西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关于旗下基金 2024 年 1 季度报告的提示性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	2024 年 4 月 22 日
8	华西研究精选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2024 年 1 季度报告	公司官网、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	2024 年 4 月 22 日
9	华西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关于董事长、董事变更的公告	公司官网、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	2024 年 4 月 26 日
10	关于华西研究精选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新增销售机构的公告	公司官网	2024 年 6 月 20 日
11	华西研究精选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更新）（2024 年第 2 号）	公司官网、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	2024 年 6 月 21 日
12	华西研究精选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	公司官网、中国证监会	2024 年 6 月 21 日

	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更新（2024 年第 2 号）	基金电子披露网站	
13	华西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关于旗下基金 2024 年 2 季度报告的提示性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	2024 年 7 月 18 日
14	华西研究精选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2024 年 2 季度报告	公司官网、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	2024 年 7 月 18 日
15	华西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关于旗下基金 2024 年中期报告的提示性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	2024 年 8 月 28 日
16	华西研究精选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2024 年中期报告	公司官网、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	2024 年 8 月 28 日
17	华西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关于旗下基金 2024 年 9 月 6 日因非港股交易日暂停申购（含定期定额申购）、赎回、转换等业务的公告	公司官网、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	2024 年 9 月 6 日
18	华西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关于高级管理人员变更的公告	公司官网、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	2024 年 9 月 20 日
19	华西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关于旗下基金 2024 年 3 季度报告的提示性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	2024 年 10 月 25 日
20	华西研究精选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2024 年 3 季度报告	公司官网、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	2024 年 10 月 25 日
21	华西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关于增加注册资本的公告	公司官网、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	2024 年 11 月 29 日
22	华西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关于旗下基金改聘会计事务所的公告	公司官网、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	2024 年 12 月 7 日
23	华西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关于旗下基金 2024 年底及 2025 年因非港股交易日暂停申购（含定期定额申购）、赎回、转换等业务的公告	公司官网、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 1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12.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的情况

投资者类别	报告期内持有基金份额变化情况				报告期末持有基金情况		
	序号	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者超过 20%的时间区间	期初份额	申购份额	赎回份额	持有份额	份额占比

机构	1	20240101-20241231	10,000,450.04	-	-	10,000,450.04	42.53%
产品特有风险							
<p>本基金在报告期内存在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者超过基金总份额 20% 的情形，在市场流动性不足的情况下，如遇投资者巨额赎回或集中赎回，基金管理人可能无法以合理的价格及时变现基金资产，有可能对基金净值产生一定的影响，甚至可能引发基金的流动性风险。</p> <p>在特定情况下，若持有基金份额占比较高的投资者大量赎回本基金，可能导致在其赎回后本基金资产规模持续低于正常运作水平，面临转换运作方式、与其他基金合并或者终止基金合同等情形。</p>							

12.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无。

§ 13 备查文件目录

13.1 备查文件目录

1. 中国证监会批准华西研究精选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设立的文件
2. 《华西研究精选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3. 《华西研究精选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4. 《华西研究精选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
5. 基金管理人业务资格批件、营业执照

13.2 存放地点

成都市高新区天府二街 198 号 5 楼 526 号

13.3 查阅方式

投资者可登录基金管理人网站 (www.hxfund.com.cn) 或在办公时间预约前往基金管理人办公场所免费查阅文件。

投资者对本报告书如有疑问，可咨询基金管理人。

客服热线：400-062-8028

客服邮箱：service@hxfund.com.cn

华西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025 年 3 月 28 日